

花間坊
HUAJIANFANG

秋水谣

QIUSHUI
YAO

玉宇重楼，她不过是冷宫中一个角色
转角遇爱，她却已成了帝王最恨的那人
· 朝堂风起，争要帝王何取何舍
江湖云涌，且看素手问鼎天下

伊锦 著

朝華出版社



伊锦◎著

秋水谣

QUSHUI
YAO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秋水谣/伊锦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5054 - 2159 - 2

I. 秋… II. 伊…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08500 号

秋水谣

作 者 伊 锦

选题策划 杨 彬 王 磊

责任编辑 李 磊

特约编辑 渔舟唱晚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桃 子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订购电话 (010) 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联系版权 j-yn@163.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外文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60 千字

印 张 20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2159 - 2

定 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 录

- 第一章 红颜未嫁恩先断 / 1
- 第二章 美人如花隔云端 / 16
- 第三章 不寄云间一纸书 / 31
- 第四章 暗中唯觉绣衣香 / 43
- 第五章 江讴越吹相思苦 / 56
- 第六章 空悲弱质斗流年 / 69
- 第七章 朝来寒雨晚来风 / 82
- 第八章 思君犹似掌中珠 / 95
- 第九章 唯将终夜长开眼 / 109
- 第十章 若似月轮终皎洁 / 122



- 第十一章 半生尘面一灯残 / 136
- 第十二章 凭栏独自对江山 / 150
- 第十三章 一窗风雨黄昏后 / 163
- 第十四章 纵使相逢应不识 / 176
- 第十五章 环佩空归月夜魂 / 189
- 第十六章 佳人心事丁香结 / 203
- 第十七章 可堪孤馆闭春寒 / 217
- 第十八章 星汉西流夜未央 / 231
- 第十九章 十里长亭霜满天 / 245
- 第二十章 黄沙漫道惊风起 / 258
- 第二十一章 胡地月明故人来 / 272
- 第二十二章 万叶千声皆是恨 / 286
- 第二十三章 携手明朝天涯路(大结局) / 300



第一章 红颜未嫁恩先断

峰峦如聚，
波涛如怒，
山河表里帝都路，
宫阙万间归尘土。
锦绣王朝，时天龙帝在位。

天龙二十三年十月十八，钦天监奏天狗吞日、紫薇黯淡，主丧，帝星必殒。帝后怒其妖言惑众，着刑部缉拿钦天监一千人等。监正凌迟，受尽一百二十刀而亡，自副监正以下枭首，家属流放宁古塔，刺配三千里。

然，是夜，缠绵病榻一年之久的锦绣王朝第三代皇帝——天龙帝叶克寒终因药石无效而驾崩于正阳宫。

全国举丧三月，挂白幡、百业俱废，酒肆、青楼、戏院皆停业转行。

皇四弟瑞王叶子阳趁机以“清君侧”之名发动兵变，领三十万之军由封地燕京南下进兵帝都，沿途守将怯敌，多开门揖盗，不战自溃，一



时半壁山河尽入瑞王手中。

帝都遭劫，已是黄昏独自愁，风雨飘摇之中的朝廷更是雪上加霜，一时人心惶惶，朝廷哗然。

帝后无奈，封其弟右相云锐安之子云秋霁为虎威将军，倾全国二十万天军讨伐叛军。

虎威将军善战、精武、通谋略，与敌军短兵相交中渐渐收复失地。一月后，终在黄石谷一战中击溃叛军，绞杀叛军十万，其余尽虏。获叛首瑞王叶子阳于阵前，十二月，亲解其入帝都，押天牢。

后心大悦，重赏三军，举国欢庆三日。因边疆未稳，北疆告急，仍着云秋霁即日起程，镇守边疆，亲代天子戍边。

次年二月，皇长子叶景御执帝玺登基于崇政殿，改元天凌，下诏大赦天下，是为天凌帝，年二十五岁。

万里江山万里尘，一朝天子一朝臣。天凌帝登基后同样大封百官、后宫。一时，前朝的低迷之气尽扫。云山有意，轩裳无计，尽被西风吹断功名泪。帝都的岁月，伴随着虎威将军的凯旋，伴随着新帝登基，又开始姹紫嫣红了起来。

杏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

右相云锐安府后院。

几片太湖堆崧崔，一篙新涨接沙汀，池水自清灵。院落之右，几竿翠竹掩映下檐角重重的栖凤居，黄绿青瓦，斗拱垂檐，半溪明月，一枕清风，正中镶着圆形砖雕的锦鲤吐水照壁，鲤尾衔壁脊，四角小翘，尤显得院落精雅无双。

已是江南独自春的时候，风微尘软，落红飘絮。北国的天气虽不如江南的风和日丽，却也日日温润饱满了起来。墙角零星盛开的淡黄野花，渐渐吐芽的嫩绿小草，屋檐下轻轻和鸣的风铃，都成了院子里春的前锋。倒是一院悉心照料的富贵之花，依旧恹恹地垂头，颓废地娇嫩。

“小姐，小姐——”一个藕香色衫裙的丫鬟如一阵风似的进了院子。人过处，几竿静如处子的翠竹发出沙沙的轻响，如“呜呜”低咽，泣如人语。

“鬼叫什么呢？捡到金子了？”临水的美人靠上转过一张眉目生动的小脸，碧蓝的池水映着灿如星辰的眼睛，更显主人的明眸善睐。云秋水合上手边的线装书，水葱般的细指揉了揉微微发疼的眼角，斜斜地倚在阁楼边的美人靠上，慵懒地望着她的心腹小丫头。

“小姐。”生机勃勃的绿袖如雨后娇嫩的春笋，丫鬟嗔望了自己的主子一眼，暗自着急。从自己被年幼的小姐捡进这相府的十年，主子始终是这淡定无争的性子，就从未真正着急过。

“什么事呢？”秋水不忍再逗这天真的丫头，正脸瞅着她娇俏的小脸。

“太后着礼部来人了，正和老爷在前厅商量小姐进宫的事呢！”绿袖见主子开口问，忙献宝似的将她打听得来的消息一股脑儿倒了出来。

“又去偷听了吧。小袖儿，也不怕被逮着打你个屁股开花。”秋水摆弄着团扇偷偷地掩嘴笑，心里却五味杂陈了起来。

太后云氏出身江岭豪强云家，为天龙帝正后。二十多载夫妻，帝后尚算琴瑟相谐。唯一的遗憾，要算中宫一直无所出。当天子叶景御乃先帝丽妃所生，丽妃死于难产，天龙帝不忍其幼而失孤，将其交由皇后抚养，在外人看来，母子感情尚谐。只是最是无情帝王家，帝王家的风起云涌、波涛暗礁永远不是外人可以参透的。怕是与自己没有任何血缘亲情的太子入住正阳宫的时候，就注定了太后的夜夜无眠。而她，右相唯一的女儿，太后唯一的侄女——云秋水，注定了一出生就要为平衡两宫关系，成为这场政治婚姻的陪葬品。

牺牲的怕不是她一人。秋水沉思的清丽小脸一扭，嘴角忍不住又抽搐了一下，放大成一个无言的嘲讽。二十五岁大龄的天凌帝，硬是只在做太子的时候纳了几个侧妃，却连个该有的正妃也没有立过。任凭帝都的千金闺阁们暗送秋波，媚眼如丝。

倒是比他小两岁的二皇子衡王叶景岚，五年前纳了左相王鸣的大女儿玉罗为正妃。送嫁的那日，锣鼓声响彻了半个帝都城，鲜红的绶罗一直从左相府铺到了衡王府，灿如星辰的烟花照亮了帝都城碧蓝的天空，看热闹的人将整条平安大街围得水泄不通，最后不得不出动了京畿的护卫军才得以控制局面。那一场过于奢华的热闹，足以免费奉送了豪门贵妇们半年的谈资。



呵，可怜的皇帝陛下，纵使他得了整个天下，怕还是得耐心地等着她这区区十五岁的身体抽芽长大。

锦绣王朝的女子自十五岁笄礼之后才算成人，方可婚嫁。

秋水嘴角的笑容开始凝固，他和她同样连这样的自由都没有，对云家、对太后，他该是有怎样的怨，甚至是恨，怕是也只有她，能与他感同身受。太后掌着后宫，右相握有朝堂，而天朝的军队，也尽在云家的手中。这样的皇帝，这样的婚姻，傻子也知道她的入宫，注定了成为帝王发泄自己在朝堂上不满的最直接的工具。

朝堂上，他可以争不过，可以敢怒不敢言，可是皇后、后宫是他帝王的家事。帝后不谐，怕是连太后姑姑也只能私下里怪她不懂得抓住男人的心吧。

“怕什么。有小姐罩着呢！”小丫头说得豪气干云，将她的思绪从神游中拽了回来，又惹来她一阵“咯咯”的轻笑。

闹过、笑过，才见得要说心头的正事。

“去威远侯府，把小侯爷叫来。”秋水甩了甩手中绣着水仙的罗帕，妄图甩掉心中的不快，美目流转，落到远处的乱红飞过秋千去，对着身旁犹自娇笑喘气的水袖轻声吩咐。

既然不能相看两不厌，那么，就让她再帮他推波助澜吧。这场游戏，注定了要有一个相当精彩的开幕。她的嘴角又开始浅笑，弯成好看的弧度，丝毫不觉得，自己的笑容，像足了某种狡猾慧黠的动物。

也是时候了。想到自己即将要做“惊天地，泣鬼神”的事情，秋水不由得一扫阴霾，心情愉悦了起来。

黑夜像一块黑色的帷幕，遮住了天空，散发着迷醉黄晕的月儿悄然躲在了黑布的后面，只剩下零落的星光从黑色布幔的破洞里一点一点地漏下来，微微照亮了相府的后院，笼上一层白色的轻纱。

造型各异的太湖石畔，微弱的星光将两个窈窕的影子拉得细腻而瘦长。夜风中漏进的一两声低语和着清冷的更鼓声，在黑暗的笼罩下，有着说不出的诡异。

“你真的愿意跟我走，云儿？”男子的声音伴随着一阵意料之外的狂喜，忍不住丝丝摇曳的颤抖。

“是啊，楚渝哥哥。”一阵慵懒的声音卷着一丝期待的愉悦，清脆地吐声，如三月阳春出谷的新啼。

“你……不后悔？跟着我走，我并不能给你他能给你的荣耀。”男子的声音里夹杂着片刻不自信的犹疑，一如半空中即将断线的风筝，受不住气流撞击地摇晃了起来。

“你看我像是后悔的人吗？”那慵懒声音的主人适时露出一个如花般娇嫩的笑容，晃人心神。

“我什么时候来接你？”男子温润明亮的声音里终于有了点儿淡定的执著。

“择日不如撞日，就今天。”慵懒的声音愉悦得如风中摇曳的铃铛，清脆得沁人心脾。

“真的？”又一阵无措的狂喜。

不一会儿，借着月黑风高，相府琉璃瓦顶的高墙后飞出两条瘦长的人影。男子怀中的面如满月的女子，双目微睁，那眼底一片清澈的晶亮，在夜空中幻化成一道最璀璨的光芒。

两日后，右相府后院，栖凤居。

天朗气清，阳光似乎比前两天更加明媚耀眼了，连空气中的风微微地吹过，也卷过一阵温暖细腻的香甜。

一个面似满月，眉如远黛的纤瘦女子斜斜地倚靠在临水阁朱红的美人靠上，浅紫色的罗裙上，半透明的轻纱随意地披挂上面。如夜般乌黑，如丝缎般光滑的发丝上，闪着柔和光晕的珍珠流苏细密地垂下来，尤显得那双清亮无双的明眸，如星辰般灿烂，如泉水般清澈，如钻石般夺目，在金色的阳光下，耀眼得让满园的花木尽皆失色。

此刻，她杏眼微睁地注视着眼前瑰丽俗艳的春景——一堵镂空雕花的砖墙。那是她云秋水可亲可爱的爹爹，在她两日前那次足以让他捶胸顿足，懊悔无度的私奔之后，立马派人连夜修整出来用以圈禁她的。半个时辰，一个时辰……





墙里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无聊啊——秋水瞅了那堵砖墙半日，心里默念了一句，忍不住张开双臂，用力地伸了个懒腰。

身后贴着的两个人终于随着主子的动作微微晃动了一下。她斜眼睥睨了一下两人涨红的小脸，人影微一晃动，身后的小人立刻张开了身上所有的毛孔紧张了起来。

“干什么，本小姐有这么可怕吗？”明知故问，却忍不住揶揄了起来。

“小姐不可怕，可您可怕起来不是人。”红藕微垂下明丽的小脸，神色痛苦地冲她那古怪精灵的主子使劲眨了眨眼睛。

“算是小姐怕了你了。哪家的小姐做到我这份上，由着丫鬟蹬鼻子上脸，说出大逆不道的话来？”她撇开手中的团扇大笑了起来，情知平日里和她们笑闹惯了，调教得她们一个比一个更能上房揭瓦，丝毫不和她生分。

“小姐还说哦。若不是您教唆小侯爷带您私奔，哪里会有现在我们这么命苦地出不了园子，还得十二个时辰地盯着您。真是啊，我们冰雪聪明的小姐竟然也有私奔被抓的时候，真让我们做丫鬟的失望于您平日的睿智英明啊。”红藕见主子心情甚好，变本加厉地数落起她最近的“劣迹”，说得秋水脸一阵通红。

“噗……”秋水嘴里刚含了一口绿袖递过来的云山冰片，经不住这丫头的逗，一口茶全都糟蹋了去。

“你，你，你……本小姐倾国倾城，沉鱼落雁，拐个人私奔还用教唆？臭丫头，皮痒哦。园子门不就在那儿大开着嘛，自己出去啊。”云秋水伸出春笋般娇嫩的手指点到红藕的脑门上，却忍不住自顾自笑得花枝乱颤了起来。

“小姐，老爷可吩咐了，在您进宫前我们敢离开您身边三丈远的话，就打断我们的腿。”红藕警惕地缩了缩她的螭首，躲避着秋水手指的蹂躏，一边小声地嘟囔，“老爷这回可气得不轻呢！”

“知道呢。”秋水倏然收回眼角的笑意，嘴巴里经不住冷哼了一声。气得又不轻又怎样，纵然她此刻名誉扫地，清名全无，他不依旧筹划着她的进宫大业，而丝毫不顾及她的感受吗？心里的苦涩如潮水里跌进的石子，波纹一圈圈粼粼地荡漾了开来。她抬头环视，高高的绿瓦红墙如无

情的黑手将她 and 外面的世界隔绝，生在这高墙白瓦的钟鼎之家，终究和那明黄光鲜的皇宫一样的冰冷无情啊。

“关楚渝怎么样了？”私奔不过是她入宫前给自己设计的一个小小的游戏而已。诚如红藕所说，聪明睿智如她，又怎会只在和人私奔一夜之后就被随后赶到的护卫提拉回了相府后院的金丝笼啊。一切只不过是她自导自演自娱自乐的一个剧目而已，唯一惭愧的，就是利用了算是从小青梅竹马长大的男主角而已。

“小侯爷啊，还好。直接被老爷扔回了威远侯府，听老爷的长随说，当场就被威远侯关进了后院，罚他在帝后大婚前不得出院子门一步，出哪只腿打断哪只腿呢！您没看见威远侯那张脸，一会儿红的，一会儿紫的……”

绿袖听主子问起，便将前院听得的消息倒了出来。望着这个伶俐能干的丫头，秋水有点儿庆幸私奔那日没有携她而去，现在得以让她自由出入园子打听些消息，使她现在还不至于成为一个睁眼瞎。

“让你放的消息都放出去了吗？”秋水抿着嘴，轻吸了一口云山冰片的香气，抬着被湿气浸润的眼睛问绿袖。

“是的，都已经照小姐的吩咐做了。只是袖儿不明白，小姐自己无所谓，可私奔毕竟是件毁人清誉的事，明知老爷必定是想了法子的瞒下来，可小姐为什么还要我们去散播开来呢？”绿袖忙扯了帕子轻揉她雾湿的眼，回话的时候却是写了一脸的不明白。

“是啊，小姐，我也不明白。”红藕晃动着那张明丽的小脸，凑过来一脸的困惑。

“你也知道老爷会瞒，若不靠我们自己散播出去，那个深宫里养尊处优的人又怎么能听得到风声呢？”云秋水抿着俏丽的小嘴朝着皇宫的方向撇了撇，笑得一脸的无辜。他若不知道，那她这一夜的颠簸无眠，可不就白牺牲了。

“别人家的小姐，哪个不是巴不得进了宫，得见天颜，好一步登天，飞到枝头做凤凰。就咱们家的小姐啊，非要把皇后的凤冠往外让，还生怕皇上不知道似的要告诉他。你说，这皇上知道了小姐私奔还得了吗？”绿袖和红藕非常有默契地皱起了小脸，开始一脸怨妇相地数落起自己的



主子来。

“自古多情空余恨，红颜未老恩先断。皇宫是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地方，皇帝是永远不可能专情在一个人身上的。这样如履薄冰的荣华，并不是我要的。”秋水的思绪一时间摇曳了起来，恍惚中，一个步摇微晃、翠雀压鬓的明丽女子，也曾这样，对着怀中粉嫩如玉的小人儿低低地呢喃过——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小姐到底要什么呢？”红藕忍不住接过话头问了起来。

“小姐要的啊，他给不起。”秋水长长地吐一口气，豪气万千地挥手指了指皇宫的方向，那一片明黄璀璨的琉璃金瓦，有一种华美的哀怨。一生一世一双人，她要的，那个金銮殿上明袍加身的天子，他真的是给不起啊！

天凌元年三月，锦绣王朝第四代皇帝叶景御下聘右相云锐安之女云秋水为天凌帝正后，赐金册宝卷，谒宗庙告祖，配享宗祠。

四月，圣旨下，着礼部侍郎齐茗之亲送聘礼而往。送聘队伍从正阳宫列队出发，穿过长长的平安大街，黑压压一眼望不见头尾，穿着喜服的太监宫女红艳艳的一片，暖风扫过她们的裙裾，压得东方的朝阳刹那间失去光彩。手中托盘里各色的珠宝首饰，珍品古玩，金光闪闪地晃了一路，羡煞了多少闺阁千金、小家碧玉发亮的双眼。寂静了五年之久的平安大街又一次被看热闹的人群围得水泄不通，万人空巷，兴奋的三姑六婆在止不住的窃窃私语中尽露对相府小姐云秋水的艳羡。

生男勿喜女勿悲，男不封侯女做妃，看女却为门上楣，君不见，云氏女儿霸天下。怕是后宫佳丽三千人，三千宠爱在一身啊。

五月，成安太后云氏亲定于十五月圆之日着帝后合卺。特令皇弟景绍代天子行民间礼，亲往相府接亲，入凤仪门，以示隆宠。

大婚前日，云府后院，夜，寂静如水。

内府的更鼓隔着几重低矮的院墙渐行渐远。墙角的青虫早已疲倦得收拾起绵长的鸣叫，空气里隐约飘过来夜来香的甜腻，似有似无的，勾人的欲望。

打发走最后一拨无事献殷勤的姨娘，已是更深夜色半人家，北斗阑干南斗斜。云秋水打了个哈欠，收了收嘴边保持了两个时辰的温和如水的微笑，发现嘴角早已笑到了僵硬。

“绿袖，绿袖……”“小姐，不喜欢就让她们走啊。反正她们也只是做了样子给老爷看的。”绿袖边给自己主子敷着脸，边心疼地说。绿袖心善，她是真心见不得自己的主子受苦。

“便是忍也是最后一次了。要是娘亲在，也会和她们一样，在我出嫁的前一夜对我边流着泪，边说着世上最体己的话儿。”

想她那心比天高，却命比纸薄的娘亲，眼睁睁看着一个又一个如花美眷坐着八宝攒香的花轿抬进了院子，填满金丝楠木的雕花厢房，连眉目都不曾皱一下。却总在北风卷地忽吹起的日子里，宁静地伫立在窗外，任发丝抽打在双眉紧锁的脸上，人比黄花瘦。天若有情天亦老啊，她的这群名义上的姨娘们，哪一张艳丽的容颜下面不是一个个当年的娘亲啊。想起早逝的娘亲，对这群争宠日久，却一无所出的姨娘们，她终究还是狠不下心来。

绿袖将主子安置了，合上门退了出去，秋水入夜素喜静，但凡有一点儿响动就会惊醒，故向来不如其他闺阁小姐一般，在房间里安置一个暖脚丫头。绿袖和红藕自在隔壁的暖阁入睡，方便她半夜急叫。

睡正朦胧中，忽然觉得一个黑色的影子匍匐在她的床前，一双温热的手软软地游走在她的脸上，浑身如触电般，痒痒地发酥。

秋水一吓，猛然清醒，却对上那双黝黑发亮的眼睛，像一个幽暗了千年的深潭，一动不动发呆地盯着她蒙眬的睡脸。

“楚渝哥哥。”借着窗外漏进的月华，秋水看清楚来人，心方落了下来，神色转过刚才的恐慌，回他一个淡定安逸的笑容。

“我要带你走，云儿。”关楚渝捉住她露在锦缎外面的手，带着太阳火焰的灼热靠近了她的床沿。淡淡的月光如银丝般倾泻下来，笼罩在他的一身黑衣上，泛着一层清冷的光辉。

“走？楚渝哥哥，皇帝已经下聘，明日便是大婚，你要带我走到哪里？”秋水的笑容越来越大，如一朵艳丽盛开的罂粟。

关楚渝是她所有完美计划里唯一的漏网之鱼，不曾想过倔犟的他竟



然能逃过性格暴烈的威远侯的禁锢，在她大婚之前跑来搅局。望着他憔悴的失去了英气光鲜的俊脸，想必这几天吃了不少的苦头，秋水平静的心头有了一丝的波动。

“云儿是在怪我上次没能成功地将你带走？这次不会了，我求了娘很久。她终将我放了出来，小四牵着马在府外等我们。我会带你到天涯海角，带你闲看花落、静听风吟，过你喜欢的生活，爱你、疼惜你，一生一世……”楚渝见她如花般展开的笑，握着她的手更加灼热，语气里多了平日没有的热烈，是那种久久的希冀即将破空而出的悸动。黝黑的眼眶里，两团晶亮的火焰灼灼地燃烧了，像要吞噬掉这夜带来的所有寒冷。

“楚渝哥哥，可是，我并不想和你走了呢！”秋水微笑地听他倾诉着，语不惊人死不休。

“为什么？难道是为了那后位？不！我们从小一起长大，若是贪恋，几日前你又为何愿意和我走？”他的眼睛里明亮耀眼的火焰突然黯淡了下来，如秋霜打过后的田野，那曾经的生气都被一丝一丝地剥离了开来，只剩下寂静的死水。

“此一时，彼一时。或者我上次和你离开，只是在利用你而已。利用你，换取荣华富贵更多的筹码。”狠了狠心，终将重话说了出口，一时的伤害换他一生的解脱，终还是值得的吧。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依他这样的笨办法，还没有离开帝都，便被追了回去，这一次的暴怒，怕是再逃不过吧。

家族负累，血浓于水，她与他，终不是自由的。

“利用……”楚渝的脸色已经苍白，握着她纤细的手一点一点寒冷了下来，凝聚成一层冰冷，不住地摇晃。

“你究竟有没有过喜欢我？”迟疑了半日，他终究敌不过自己的心。

“明天，我就是锦绣的皇后了，你现在知道了，还有意义吗？”秋水忍着手上传来的阵痛，依旧保持了温和亲善的笑容，伤害这样单纯喜欢你的人啊，她突然在这一刻厌恶起了自己。

“难道只是利用啊……你竟连希望也不留给我。”他因为极度震惊而颤抖的双手松开了她的手，抬头看着桃木圆桌上金丝堆累、雍容华贵的九龙四凤冠。龙嘴、风口衔着的珍珠颗颗浑圆，在华美月光的照射下异

样的柔和高贵，神情突然呆滞了起来。“我终究给不了你啊，我应该早就知道，你已经不是那个小时候跟在我身后，嚷着要糖吃的小女孩了，你要的更多，只是我情愿笨，情愿傻，情愿相信你有情谊……只盼你记住今天选择的道路，一定要幸福。”他呢喃地说完，再转身，缓缓地跨步而去，脚步却踉跄了起来，似乎一下子，抽干了他所有的力气，再无力承担些什么。

“似此星辰非昨夜，为谁风露立中宵……无情不似多情苦，一寸还成千万缕……天涯地角有穷时，只有相思无尽处……”

秋水的嘴角依旧保持着那抹淡定温和的笑容，如一只艳丽麻木的蝴蝶栖息在她的嘴角，渐渐吞噬她的心灵。她无意识地呢喃着，清秀娟好的脸上，却莫名地久久被一阵温热浸湿，她抽动着嘴角舔了舔，一阵咸咸的酸涩将她整个人包围了起来。

天微微明，东方刚泛起了鱼肚白，栖凤居早已沸腾了起来。

绿袖和红藕将她们的主子从温暖的锦被中拽了出来，专门伺候的喜婆被领了进来，开眉、刮脸，一丝不苟的阵痛让秋水不由得清醒了过来，皱着眉毛由着她们一下下折腾，却终于有了点儿初嫁的感觉。

青楼出身的十三姨娘亲替她绾了头发，高高耸起的五凤朝阳髻上对称地插着三对镏金凤簪，再戴上通体饰着翠鸟羽毛、点缀着如意云片的九龙四凤冠，嵌丝金龙衔的珠宝流苏、冠后的六扇博鬓低垂，将这身段压得越发雍容华贵。穿着黑色纱縠制成的，刻着彩绘晕文的祔衣，衣饰上各色的宝石熠熠生辉，披上织金云霞龙纹，绣翠圈金，饰以珠玉坠子的深青色霞帔的那一刻，秋水望着镜子中灿若云霞，艳若桃李的女子，有一刻的神思恍惚，这样精心的装扮啊，怕是这一生不会再有。只是美人如花隔云端，深宫中高处不胜寒的帝王啊，怕是连这鲜红的盖头都不会掀起。

红颜未嫁恩先断。

喜娘在她的手里搁了一个光滑红润的苹果，反复叮嘱她握紧勿掉，盖着鲜艳的描龙绣凤的丝缎喜帕，在太监一声声“吉时到”的催促中，绿袖和红藕扶着秋水走出了生活了十五年的闺房。



迎客厅里，右相云锐安额头、眼角的皱纹里装满了无数的笑容，那笑容和着不住地往来贺喜的同僚们一声高过一声的贺喜声，越发滴得出蜜来。迎客厅一时被宾客们的“恭喜”声和拱手还礼声搅得沸腾了起来。

见唯一的女儿秋水穿着嫁衣，盖着喜帕出来，云相忙分开宾客，从绿袖手中接过秋水的手，望着娉婷玉立的女儿，平日的雷厉风行也掩盖不住眉角的慈爱，稳稳地如水波般荡漾了出去。秋水和秋霁自幼丧母，而他忙于宦海沉浮，一时竟没有觉察，一双儿女早已成人，而自己，早已沈腰潘鬓消磨，华发满鬓。

一旁，代皇兄迎亲的歧王叶景绍一身天锦绣出品的精致大红喜袍，缠着美玉为饰的腰带，金黄鲜亮的穗子，以及淡定温润的神情，在一群垂垂老矣的团花官袍中显得他越发如鹤立鸡群般清朗如玉。

锦绣王朝素有兄长背新娘送嫁的风俗。但此时，北疆仍处于动荡时期，西域各族不时骚扰国境，太后并没有恩准秋水唯一的兄长云秋霁奔回送嫁。

“珍重，云儿。”那是秋霁在得知皇帝下聘后五百里加急送回的家信，随信而至的是一串西域特有的天珠手链。据说是当地的土著人从九眼石页岩中得出的宝珠，意为平息灾难罪障，增长福德智慧。

“后宫是最能够吃人的地方。它吃掉的不仅是女人的年华、岁月、容颜，还有一颗善良的心。哥哥不求你再为家人牺牲点儿什么。只盼你，为自己的心，好好地活着……”

秋水知道，哥哥与父亲不同，自从三年前青梅竹马娶进门的嫂嫂因难产而去世，他便淡了对名利的追逐。

“云儿，我不知道父亲孜孜不倦追求的是什么。富贵不过转头空。我们位极人臣，富有天下，可我，却连自己最心爱的人也保护不了。”哥哥守在嫂嫂的坟头三年，哀莫大于心死，秋水想，所以才让他在那些朝政动荡的日子里奋不顾身地厮杀，边疆应该是他最好的归宿吧。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只是苦了他执意带走的尘儿啊，云出尘——她那个才三岁的侄儿，在得到全部的父爱后，必定也会对边疆的苦甘之如饴吧。

一只温热光滑的大手将秋水从父亲的手中接过，周边被一股陌生男人的气息包围着，斩断了她对哥哥的思念。